

证券代码：832556

证券简称：宏力能源

主办券商：中泰证券

山东宏力热泵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关于 2018 年年度财务审计报告非标准审计意见专项说明的意见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北京永拓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接受山东宏力热泵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宏力能源”或“公司”）公司委托，对公司2018年年度财务报表进行审计，并于2019年4月29日出具了京永审字（2019）第146164号保留意见审计报告。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细则》的规定，公司董事会出具了《关于2018年年度财务审计报告非标准审计意见专项说明》，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山东宏力热泵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关于2018年年度财务审计报告非标准审计意见专项说明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09）。

监事会认真审核了《董事会关于2018年年度财务审计报告非标准审计意见专项说明》，并出具以下意见：

（一）监事会对本次董事会出具的公司2018年度财务审计报告保留意见所涉事项的专项说明无异议。

（二）本次董事会出具的专项说明的内容能够真实、准确、完整的反应公司实际情况。监事会将督促董事会推进相关工作，解决保留意见所涉事项及问题，切实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

山东宏力热泵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19年4月29日